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Forgame Holdings Limited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4)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補充公告**

配售代理



南華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South China Securities Limited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的所有條件均獲達成，因此配售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610港元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25,000,000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雲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有關配售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的所有條件均獲達成，因此配售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完成(「**完成**」)。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610港元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25,000,000股配售股份，佔本公司於完成前已發行股

本約17.04%及緊隨完成後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所有配售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4.56%。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均為屬獨立第三方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及概無承配人於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為約15.25百萬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費及配售的其他相關開支)為約14.90百萬港元。董事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方式應用：(i)約35%用於升級及改造本公司部分場所，使其成為合適之存儲／生產設施，容納與開發、運行和維護Smart Cloud AI相關之硬件，如GPU集群、CPU、內存、存儲、網絡、電源及冷卻等，及用於購買Smart Cloud AI所需的其他硬件、軟件、財務數據庫、外部知識庫，以及進行數據維護、未來產品適配、營運測試及維護等；及(ii)約65%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員工開支、專業費用、外包服務費以及其他一般行政及營運開支。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以下載列本公司(i)緊接完成前；及(ii)緊隨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Foga Group Ltd. ⁽¹⁾	21,673,338	14.77	21,673,338	12.62
Baseway Co., Ltd. ⁽²⁾	15,528,160	10.58	15,528,160	9.04
空中 ⁽³⁾	10,202,168	6.96	10,202,168	5.94
中科創資本有限公司	9,584,000	6.53	9,584,000	5.58
Foga Internet Development Ltd. ⁽⁴⁾	7,785,700	5.31	7,785,700	4.53
Foga Holdings Ltd. ⁽⁵⁾	7,763,997	5.29	7,763,997	4.52
顧微(「顧女士」) ⁽⁶⁾	3,073,000	2.10	3,073,000	1.79
汪東風(「汪先生」)	1,500,800	1.02	1,500,800	0.88
楊韜(「楊先生」)	1,340,000	0.91	1,340,000	0.78
承配人	—	—	25,000,000	14.56
其他公眾股東	68,273,927	46.53	68,273,927	39.76
總計	<u>146,725,090</u>	<u>100.00</u>	<u>171,725,090</u>	<u>100.00</u>

附註：

- (1) Foga Group Ltd.由汪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汪先生被視為於Foga Group Ltd.持有的21,673,33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Baseway Co., Ltd.由顧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顧女士被視為於Baseway Co., Ltd.持有的15,528,1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空中由Linkedsee Limited全資擁有，而Linkedsee Limited由Linkedsee Group Limited擁有73.13%權益。上海常匯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常匯」)持有Linkedsee Group Limited的57.32%股權。北京五星融誠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北京五星」)持有上海常匯的100%股權。北京五星由王雷雷先生擁有51.11%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Linkedsee Limited、Linkedsee Group Limited、上海常匯、北京五星及王雷雷先生各自被視為於空中持有的10,202,16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Foga Internet Development Ltd.由楊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先生被視為於Foga Internet Development Ltd.持有的7,785,7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Foga Holdings Ltd.由Managecorp Limited全資擁有，Managecorp Limited為廖東先生(「廖先生」，作為其授予人兼保護人)及Managecorp Limited(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設立的全權信託(「Hao Dong Trust」)的受託人。Hao Dong Trust的受益對象為廖先生本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廖先生及Managecorp Limited被視為於Foga Holdings Ltd.持有的7,763,99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周曉宇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顧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顧女士擁有權益的18,601,1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補充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董事會謹此補充，於完成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71,725,090股。待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A)項批准發行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並按本公告日期後及直至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及本公司於該期間並無進行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為基準，董事在發行授權項下將獲准發行最多34,345,018股股份，佔於該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20%。

此外，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B)項批准授出股份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並按本公告日期後及直至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用作註銷或持作庫存股份及本公司於該期間並無進行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為基準，董事在股份購回授權項下將獲準購回最多17,172,509股股份，佔以下最早發生者止期間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10%：(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ii)任何適用法例或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將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iii)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上述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所有資料維持不變。本公告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補充，並應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一並閱讀，就此而言，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現有英文及中文版本將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崔宇直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崔宇直先生、朱良先生和周曉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志堅先生、陸肖馬先生和朱敏女士。